

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作为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审阅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相关文件，特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和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。

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陈少华、邹欣

2024 年 3 月 25 日